

#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关于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科园林”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文科园林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69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950,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95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16,848,500.00元（不含税），再扣除律师费、审计及验证费、资信评级费、发行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合计1,702,830.20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31,448,669.80元。

以上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8月26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中喜验字[2020]第00097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投入和置换情况

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喜专审字[2020]第01451号），截至2020年8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文科园林总部大楼”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46,465,813.31 元,公司拟以募集资金 46,465,813.31 元置换先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 拟投入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 净额	以自筹资金 预先投入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置换金额
文科园林总部大楼	220,400,000.00	220,400,000.00	46,465,813.31	46,465,813.31
合计	220,400,000.00	220,400,000.00	46,465,813.31	46,465,813.31

### 三、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内部审议程序

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相关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 四、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 (一) 独立董事意见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46,465,813.31 元。公司以募集资金 46,465,813.31 元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部分自筹资金的行为符合公司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喜专审字[2020]第 01451 号),保荐机构也对此进行核查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董事会决定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批准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要求。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部分自筹资金。

#### (二) 监事会意见

本次置换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发行申请文件内容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以募集资金 46,465,813.31 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文科园林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文科园林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

2、文科园林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文科园林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相应的鉴证报告。

4、文科园林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同意文科园林使用募集资金 46,465,813.31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本页无正文，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_\_\_\_\_

马明宽

\_\_\_\_\_

孙英纵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